

建設廳

秘書室

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部署代電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四月九日
於恩施
專字第

134 號

事

由

為電復本區無征用日籍技術員工奉表請免填報由

湖北省政府主席王：奉鈞府省建秘字第^號二〇訓令飭於文到二日內查填征

用日籍技術員工志願留華調查表等因遵查本區無日籍技術員工是項表

式請免填報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部于國楨叩叩微楨專印



五月(星期日)時
省建字第 5562 號

757

916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八日

登記紙號印